

涑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本报告根据涑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《关于报送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的通知》要求，由涑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编制，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2023 年，本单位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774 条。其中政务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727 条，内容涵盖政策法规、工作动态、行政执法、财政财务、公示公告、活动通知、就业创业等各类信息；涑水县人民政府网站公开信息数 47 条，公开内容包括修订完善了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和指南、主要职责、机构设置、班子成员工作分工、财务预（决）算、行政执法事项清单、认定就业困难人员公告、招聘公告等信息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公开人社局执法人员信息、执法文书样本、执法事项清单、执法流程图、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、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事项清单等。全年没有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而被提起的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案件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规范了信息发布工作遵循的“谁审查、谁负责，谁发布、谁负责，先审查、后发布”的原则，通

过建立健全一系列的政务公开工作的相关制度，为本部门政务公开的准确性、权威性、完整性和时效性提供了保障。

（四）平台保障情况。2023年，我局在政务公开工作中，专人负责编辑，不断完善了公众号设置，便民互动，丰富了公开类别，优化了公开内容，满足了不同群众的需求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。一是分责任领导监督。做到“谁发布，谁负责，谁编辑，谁检查”，每篇信息公开事项都由一把手总监制，分管复制监制，发布信息的股室主要负责人为责编，编辑最后整理发布，保证监督力量到位。二是任务落实情况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及县政府工作要求安排，及时处理好上级的工作任务，并将工作落到实处。发现问题及时与相关部门联系，努力做好信息公开工作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 年度 办理 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 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 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 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 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一是政务公开业务能力仍需提高；二是公开形式需要进一步优化，与公众互动交流的能力需要加强。2024年，我局将继续做好信息公开工作。拓展公开内容，加大主动公开力度，及时更新工作动态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认真贯彻执行国务院办公厅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和《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。2023年我单位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